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定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会议时间：2007 年 3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 9：30

(二) 会议地址：福州市五一中路 32 号元洪大厦 26 层

(三) 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4. 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5. 审议《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条例〉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6. 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7.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所列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3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四) 出席对象

- 1、2007 年 3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 2、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其他有关人员。

(五) 会议登记办法

1、凡符合上述条件的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股东帐户及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股东帐户、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的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7 年 3 月 27 日—3 月 29 日（节假日除外）

上午 8：30—12：00 下午 2：30—5：30

3、登记地点：福州市五一中路 32 号元洪大厦 26 层

联系人：肖林寿 李发键

邮政编码：350005

联系电话：0591—83353338

传 真：0591—83350013

E-mail: xiaoxiao@gcdt.net

4、其他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户:

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7 年 月 日

（复印有效）